

**科尔沁右翼前旗水利工作队部门
2016年度决算相关说明**

第一部分 科尔沁右翼前旗水利工作队部门基本情况

一、部门职能

为农村水利建设提供技术支持。农村水利工程规划、勘测、设计 农村水利技术开发 农村水利新技术示范推广。

二、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

主要职责是在局机关的领导下，负责管理全旗水利工程设计施工和小型水利工程的规划、设计、施工等工作；完成局机关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。

水利工作队是水务局下设的 1 个事业单位，单位是事业机构，事业编 21 个。离退休 14 个。

第二部分 科尔沁右翼前旗水利工作队部门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关于2016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

2016 年收入总计 190.18 万元(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0.13 万元，其他收入 0.05 万元)，全年支出 190.13 万元。上年财政拨款收入 215.42 万元，全年支出 215.42 万元。变动原因是在 2016 年度调出 2 人，退休 1 人。

二、关于2016年度决算情况说明

(一)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

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总计190.18万元(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0.13万元，其他收入0.05万元)，支出总计190.13万元。与 2015年度相比，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5.29万元，下降10.36%；

支出减少25.29万元，下降10.36%。主要原因是在2016年度调出2人，退休1人。

(二) 关于2016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合计190.18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190.13万元，占99.97%；其他收入0.05万元，占0.03%。

(三) 关于2016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合计190.13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90.13万元，占100%。

(四) 关于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90.13万元，支出总计190.13万元。与2015年度相比，收入减少25.29万元，下降10.36%；支出减少25.29万元，下降10.36%。主要原因是在2016年度调出2人，退休1人。

(五) 关于201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90.13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90.13万元，占100%。

(六) 关于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0.13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178.33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56.61万元，津贴补贴68.98万元，奖金5.59万元，社会保障缴费0.80万元，退休费32.93万元，生活补助13.43万元，较上年减少

28.4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在2016年度调出2人，退休1人；公用经费11.81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4.45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.29万元，公务车运行维护费2.63万元，其他资本性支出4.4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3.1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下乡测量、扶贫业务比往年增多，导致公用经费增加。

（七）关于2016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1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2.2万元，支出决算为2.92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32.73%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.63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31.5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.2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45%。2016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：公车运行及公务接待费较预算增加是由于本年度下乡测量、扶贫业务比往年增多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2.92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.63万元，占90.07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0.29万元，占9.93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.63万元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.63万元，用于下乡外业测量和扶贫。车均运维费2.63万元，较上年增加0.3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下乡测量、

扶贫业务比往年增多，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。

公务接待费支出0.29万元。其中：国内公务接待费0.29万元，接待6批次，共接待50人次。主要用于下乡测量饭费。

三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.66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.76万元，比2015年增加9.56万元，增长4780%，主要原因是：根据旗财政要求进一步规范了采购办法；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.9万元，比2015年增加0.5万元，增长125%，主要原因是：本年度下乡外业测量和扶贫业务增多，车辆运行维护费增多。

（二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截至2016年12月31日，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，其中，一般公务用车1辆，与2015年相同。

（三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2016年年初预算安排175万元，上年安排预算133万元。

2016年财政拨款收入190.13万元，全年支出190.13万元。上年财政拨款收入215.42万元，全年支出215.42万元。财政拨款收支减少10.36%。主要原因是在2016年度调出2人，退休1人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（一）财政拨款收入：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

财政拨款，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
（二）其他收入：指单位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，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、银行存款利息收入、租金收入、捐赠收入，现金盘盈收入、存货盘盈收入、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、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。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、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，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。

（三）年初结转和结余：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、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、经营结余。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。

（四）年末结转和结余：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、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、经营结余。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。

（五）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“工资福利支出”和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；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“工资福利支出”和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外的其他支出。

（六）“三公”经费：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、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

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（七）工资福利支出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）：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，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。

（八）商品和服务支出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）：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（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、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）。

（九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）：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。

（十）其他资本性支出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）：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、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、土地和无形资产，以及构建基础设施、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。

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。

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唐海艳 联系电话：0482-8398715

15004800268